

汽车保险与理赔

主 编 黄超群 杨 春
副主编 邢 峰 朱命怡 杨 平

重庆大学 出版社

内容简介

本书根据汽车保险企业各岗位的工作背景,以项目、任务的模式介绍有关汽车保险与理赔方面的知识和技能。本书共设计了两个学习项目。项目1包括:认识车辆风险,认识汽车保险,选择汽车保险险种,制订汽车保险投保方案,签订汽车保险合同5个任务;项目2包括:认识汽车保险理赔业务,事故车查勘与定损,汽车保险赔款结案3个任务。

本书可作为大中专院校,特别是职业院校保险专业或者汽车专业的教学用书,也可作为保险从业人员的参考读物。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汽车保险与理赔/黄超群,杨春主编. —重庆:重庆大学出版社,2016.2

高职高专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专业系列教材

ISBN 978-7-5624-9642-7

I. ①汽… II. ①黄…②杨… III. ①汽车保险—理赔—中国—高等职业教育—教材 IV. ①F842.6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010933号

汽车保险与理赔

主 编 黄超群 杨 春

副主编 邢 峰 朱命怡 杨 平

策划编辑:曾显跃

责任编辑:文 鹏 版式设计:曾显跃

责任校对:邹 忌 责任印制:赵 晟

※

重庆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出版人:易树平

社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大学城西路21号

邮编:401331

电话:(023) 88617190 88617185(中小学)

传真:(023) 88617186 88617166

网址:<http://www.cqup.com.cn>

邮箱:fxk@cqup.com.cn(营销中心)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重庆华林天美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12.25 字数:298千

2016年2月第1版 2016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 000

ISBN 978-7-5624-9642-7 定价:26.00元

本书如有印刷、装订等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请勿擅自翻印和用本书

制作各类出版物及配套用书,违者必究

前 言

进入 21 世纪以来,我国汽车产业高速发展,汽车保有量快速增加,汽车保险业蓬勃发展。与此相对应的是,保险公司和维修企业需要大量具有专业知识的汽车保险与理赔人才,高职高专院校的汽车类专业纷纷开设了相关课程,以满足人才培养需要。

本书以汽车保险企业各岗位的职责和工作内容为背景,围绕汽车保险业务中所涉及的各个环节,较为详尽地探讨了汽车保险销售、汽车保险理赔的基本理论知识和实际操作技能。本书有以下几个方面的特点:

1. 丰富的案例分析、技能训练资源

本书采用了大量生动活泼的案例,以切合车险理赔业务的实际,同时设置相关技能训练环节。这样,读者可以通过书中案例的讲述、评析来领悟所学内容,还可以通过技能训练的相关案例来进行有针对性的练习。

2. 知识点全面

本书内容涵盖了汽车保险领域的核保、核赔、查勘、定损等几乎全部相关岗位的知识点。书中内容注重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将采用简明扼要、通俗易懂的语言进行原理论述和案例讲解,并安排一些思考题和习题,以培养学生的自学能力、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3. 具有较强的实用性

本书包含了汽车保险查勘、定损、核赔、核保工作岗位实际需要的相关内容,同时还包含车险理赔各个环节最基本的操作技能。通过本书的培训和练习,可以提高车险理赔人员的业务素质。同时也可将本书当作汽车保险行业的业务工具书。

本书由重庆工商职业学院黄超群、武汉航海职业技术学院杨春任主编,重庆工商职业学院邢峰、杨平、河南机电高等专科学校朱命怡任副主编。本书由黄超群统稿。

在本书编写过程中,参考和借鉴了大量教材、论著及真实案例,在此对原作者、编译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尽管编写人员对本书的编写工作做了大量努力,但由于水平有限,不足之处在所难免。对于书中的不妥和错误之处,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15 年 11 月

目 录

项目 1 汽车保险销售	1
任务 1.1 认识车辆风险	2
1.1.1 风险的含义	2
1.1.2 风险的要素	2
1.1.3 风险的特性	4
1.1.4 风险的类别	5
1.1.5 风险管理	7
1.1.6 风险与保险	10
1.1.7 任务实施	12
1.1.8 学习拓展	19
任务 1.2 认识汽车保险	19
1.2.1 保险	19
1.2.2 汽车保险的核心概念	23
1.2.3 汽车保险的要素	25
1.2.4 汽车保险的种类	26
1.2.5 汽车保险基本原则	28
1.2.6 任务实施	36
1.2.7 学习拓展	38
任务 1.3 选择汽车保险险种	39
1.3.1 汽车交强险	39
1.3.2 汽车商业保险产品	46
1.3.3 机动车损失保险	53
1.3.4 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	57
1.3.5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	61
1.3.6 机动车全车盗抢保险	65
1.3.7 机动车保险的附加险	67
1.3.8 任务实施	77
1.3.9 学习拓展	78
任务 1.4 制订汽车保险投保方案	79
1.4.1 选择汽车保险投保途径	79
1.4.2 选择保险公司	80
1.4.3 制订汽车保险险种方案	81

1.4.4	制订汽车保险投保方案	83
1.4.5	任务实施	84
1.4.6	学习拓展	89
任务 1.5	签订汽车保险合同	89
1.5.1	汽车保险承保业务	89
1.5.2	汽车保险合同形式	102
1.5.3	汽车保险合同的主体、客体和内容	106
1.5.4	汽车保险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108
1.5.5	任务实施	109
1.5.6	学习拓展	117
项目 2	汽车保险理赔	118
任务 2.1	认识汽车保险理赔业务	119
2.1.1	汽车保险理赔原则	119
2.1.2	汽车保险业务流程和工作内容	122
2.1.3	不同事故所需的理赔材料	127
2.1.4	任务实施	128
2.1.5	学习拓展	129
任务 2.2	事故车查勘与定损	129
2.2.1	接报案	130
2.2.2	现场查勘	135
2.2.3	立案	148
2.2.4	定损	150
2.2.5	核定损失	169
2.2.6	任务实施	170
2.2.7	学习拓展	171
任务 2.3	汽车保险赔款结案	172
2.3.1	交强险赔偿计算	172
2.3.2	车辆损失险的赔款计算	176
2.3.3	第三责任险赔款计算	179
2.3.4	附加险赔款计算	180
2.3.5	缮制赔款计算书	183
2.3.6	核定赔款	183
2.3.7	结案处理和单证管理	184
2.3.8	任务实施	185
2.3.9	学习拓展	187
参考文献		189

项目 1

汽车保险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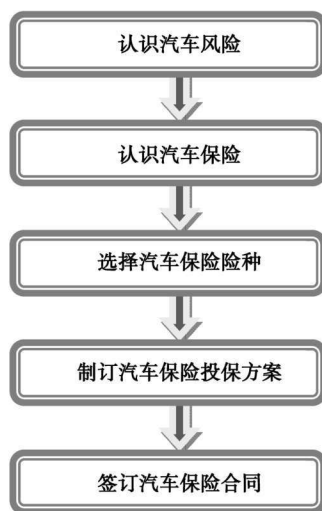
项目目标

1. 能够帮助客户分析车辆风险
2. 能够介绍汽车保险产品
3. 能够根据客户的需求制订投保方案
4. 能够签订汽车保险合同

项目任务

- 任务 1.1 认识车辆风险
- 任务 1.2 认识汽车保险
- 任务 1.3 选择汽车保险险种
- 任务 1.4 制订汽车保险投保方案
- 任务 1.5 签订汽车保险合同

项目实施



任务 1.1 认识车辆风险



学习目标

- 1. 知道风险的含义；
- 2. 能够识别车辆风险；
- 3. 知道控制车辆风险的技术。



案例导入

客户刘先生新购一款轿车,主要是平时上下班代步用,节假日经常带全家自驾游。刘先生没有私人车库。保险工作人员需要帮刘先生分析车辆使用中的风险,进行风险识别与风险控制。

1.1.1 风险的含义

风险是损失的不确定性。它有两层含义:一是可能存在的损失;二是这种损失是不确定的,如图 1.1 所示。所谓不确定性,是指:是否发生不确定;发生的时间不确定;发生的空间不确定;发生的过程和结果不确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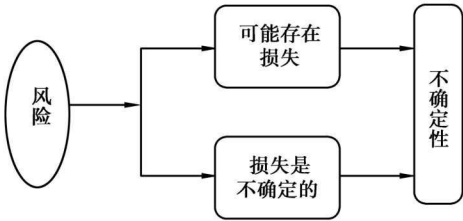


图 1.1 风险的不确定性

1.1.2 风险的要素

风险的构成要素主要包括风险因素、风险事故和损失,这些要素的共同作用决定了风险的存在、发生和发展。

(1) 风险因素

风险因素是指促使某一特定损失发生或增加其发生可能性或扩大其损失程度的原因,包括引起或增加风险事故发生几率和加重损失程度的条件。它是风险事故发生的潜在原因,是造成损失的内在或间接原因。例如,对于建筑物而言,风险因素是指建筑材料和建筑结构;对于人体而言,则是指健康状况和年龄等;对于汽车而言,则是指汽车技术状况和驾车人的技术水平。

(2) 风险事故

风险事故是指造成生命财产损失的偶发事件,是造成损失的直接的或外在的原因,是损失的媒介物,即风险只有通过风险事故的发生才能导致损失。例如,汽车制动失灵酿成车祸而导致车毁人亡,其中制动失灵是风险因素,车祸是风险事故。如果仅有制动失灵而无车祸,就不会造成人员伤亡。如果说风险因素还只是损失发生的一种可能性,那么,风险事故则意味着风险的可能性转化为现实性,即风险的发生。因此,它是直接引起损失后果的意外事件。

(3) 损失

在风险管理中,损失是指非故意的、非预期的和非计划的经济价值的减少,这一定义是狭义损失的定义。显然,风险管理中的损失包括两个方面的条件:一为非故意的、非预期的和非计划的观念;二为经济价值的观念,即经济损失必须以货币来衡量,二者缺一不可。如有人因病使其智力下降,虽然符合第一个条件,但不符合第二个条件,不能把智力下降定为损失。

广义的损失既包括精神上的耗损,又包括物质上的损失。例如,记忆力减退、时间的耗费、车辆的折旧和报废等属于广义的损失,不能作为风险管理中所涉及的损失。因为它们是必然发生的或是计划安排的。

在保险实务中,损失分为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前者是直接的、实质的损失;后者包括额外费用损失、收入损失和责任损失。

(4) 风险因素、风险事故和损失三者之间的关系

风险是由风险因素、风险事故和损失三者构成的统一体。它们之间存在着一种因果关系,如图 1.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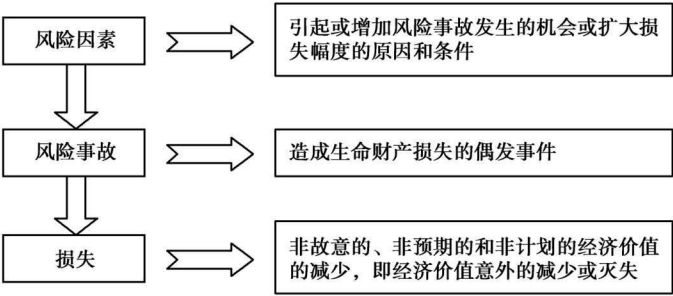


图 1.2 风险组成要素之间的因果关系

知识链接

风险因素

根据性质不同,风险因素可分为物质风险因素、道德风险因素和心理风险因素 3 种类型。

①物质风险因素是指有形的并能直接影响事物物理功能的因素,即某一标的物本身所具有的足以引起或增加损失机会和加重损失程度的客观原因与条件,如汽车的制动性能、操纵性能等。

②道德风险因素是与人的品德修养有关的无形的因素,即指由于不诚实、不正直、不轨企图或恶意行为故意促使风险事故发生,以及在事故发生时出于某种目的不努力施救甚至扩大损失,引起社会财富损毁和人身伤亡的主观原因或条件,如偷工减料引起的工程事故,人为制造的“交通事故”“被盗事件”等。

③心理风险因素也是与人的心理状态有关的无形的风险因素,即指由于人的不注意、不关心、存在侥幸心理或依赖心理,以致增加风险事故发生的机会和加大损失的严重程度的因素。例如,由于汽车购买了盗抢险,晚上不再将汽车停在车库内,从而增加了汽车被盗窃的可能性;企业投保了财产保险后放松了对财物的保护,物品乱堆乱放,吸烟者随意丢弃烟蒂,加大了火灾发生的可能性;或者在火灾发生时不积极施救,心存侥幸,消极观望,任其损失扩大等,都属于心理风险因素。

1.1.3 风险的特性

风险具有客观性、普遍性、可测性、不确定性和可变性,见表 1.1。

表 1.1 风险特征

风险特征	具体解释
客观性	风险是一种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独立于人的意识之外的客观存在。这是因为无论是自然界的物质运动,还是社会发展的规律,都是由事物的内部因素所决定的,是由超过人们主观意识所存在的客观规律所决定的。人们只能在一定的时间和空间内改变风险存在和发生的条件,降低风险发生的频率和损失程度。但是,从总体上看,风险是不可能彻底消除的。因此,风险是客观存在的
普遍性	人类自从出现后,就面临着各种各样的风险,如自然灾害、意外事故、疾病、伤害、战争等。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生产力的提高、社会的进步以及人类的进化,又产生新的风险,且风险事故造成的损失也越来越大。在当今社会,个人面临生老病死、意外伤害等风险,企业则面临着自然风险、意外事故、市场风险、技术风险和政治风险等,甚至国家机关和政府机关也面临各种风险。总之,风险渗入社会、企业和个人生活的方方面面,风险无处不在,无时不在
可测性	个别风险的发生是偶然的、不可预知的。但通过对大量风险事故的观察会发现,风险往往呈现出明显的规律性。运用统计方法去处理大量相互的偶发风险事故,其结果可以比较准确地反映风险的规律性。根据以往的资料,利用概率论和数理统计的方法可测算出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及损失幅度,并且可建立损失分布的数理模型,成为风险估测的基础 比如,死亡对于个别人来说是偶然的不幸事件,但是经过对某一地区人的各年龄段死亡率的长期观察统计,就可以准确地编制出该地区生命表,从而可测算出各个年龄段的人的死亡率。又如,交通事故对于每一个驾驶员来说是偶然的不幸事件,但是经过对某一地区发生各种交通事故进行长期观察统计,就会发现驾驶员的驾龄、年龄、性别、婚否与交通事故发生率有一定的规律性,从而可以测算出各类驾驶员的交通事故率

续表

风险特征	具体解释
不确定性	风险及其所造成的损失总体上来说是的必然的、可知的,但在个体上却是偶然的、不可知的,具有不确定性。正是风险的这种总体上的必然性与个体上的偶然性(即风险存在的确定性和发生的不确定性)的统一,才构成了风险的不确定性,主要表现在3个方面: ①空间上的不确定性:如火灾。就总体来说,所有的房屋都存在发生火灾的可能性,而且在一定的时间内必然会发生火灾,并且必然会造成一定的经济损失。这是客观存在的,但是具体到某一幢房屋来说,是否发生火灾,则是不一定的。又如,交通事故每年每月都会发生,但人们却无法预知何地会发生交通事故。 ②时间上的不确定性:例如,人总是要死的,这是人生的必然现象,但是何时死亡,在人健康的时候是不可能预知的。又如,交通事故每年每月都会发生,但人们却无法预知何时会发生交通事故。 ③结果上的不确定性:即损失程度上的不确定性。例如,交通事故每年每月都会发生,但人们却无法预知交通事故的损失程度以及发生交通事故是否会造成财产损失或人身伤亡
可变性	风险会因时间、空间因素的发展变化而变化。人类社会在自身进步和发展的同时,也创造和发展了风险。以汽车的产生和发展为例,交通事故被公认为是时刻发生的“现代战争”。网络上的计算机有遭受黑客和计算机病毒攻击的风险,尤其是当代高新科学技术的发展和应用,使风险的发展性更加突出

1.1.4 风险的类别

对风险的分类有各种各样的方法,通过分类有利于我们对风险不确定性的认识、测定和管理。

(1) 纯粹风险和投机风险

按风险的性质进行分类,如图 1.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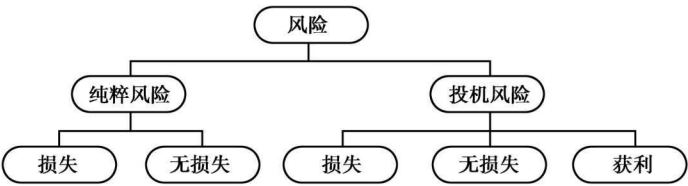


图 1.3 风险性质分类

纯粹风险是指那些只有损失机会而无获利可能的风险。纯粹风险结果只有两种:损失和无损失。例如,火灾、水灾、沉船、坠机、死亡、疾病、战争等。纯粹风险能够预测,为风险管理的主要对象。

投机风险是指那些既有损失可能也有获利机会的风险。投机风险结果有3种:损失、无损失和获利。例如,股市行情的变动、商品价格的涨落、赌博等。保险人对于投机风险一般不予承保。

两种的区别在于:前者总是不幸的,事故发生则可能带来损失,故为人们所畏惧和厌恶;

后者由于可能获利,具有诱惑力,故有些人为了获利,甘愿冒这种风险。

(2) 静态风险与动态风险

按产生风险的环境进行分类,可分为静态风险与动态风险。

静态风险主要是指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带来风险,如地震、洪水等自然灾害、火灾、工业伤害等意外事故均属静态风险。此类风险大多在社会经济结构未发生变化的条件下发生,因此是静态风险。

动态风险是指由于人类社会活动而产生的各种风险,主要是社会经济、政治以及技术、组织机构发生变动而产生的风险。如政府经济政策的改变、新技术的运用、产业结构的调整、通货膨胀、汇率变动、罢工、暴动、消费者偏好改变等均属于动态风险。

上述两种风险都具有不确定性,但是两者存在一定区别:静态风险的变化比较规则,能较好地适用大数法则,因此能比较好地预测,而动态风险所涉及的面较为广泛;静态风险总是纯粹风险,动态风险既可能是纯粹风险,也可能是投机风险。

(3) 基本风险和特定风险

按风险起源和结果分类,可分为基本风险和特定风险。

基本风险是风险的起源与影响方面都不与特定的人有关,至少是个人所不能阻止的风险,即全社会普遍存在的风险。这些风险中,可能是与社会、政治有关的风险,如战争、罢工等,也可能是与自然灾害有关的风险,比如地震,都属于基本风险。

特定风险是与某特定的人有因果关系的风险。即由特定的个人所引起且损失涉及个人的风险。如盗窃、火灾、爆炸导致财产损失的风险。

两者的界定不是绝对的,它随着时代和观念的不同而不同。如失业、车祸和职业灾害过去均认为是特定风险,现在视为基本风险。一般来说,特定风险属于纯粹风险,基本风险则包括纯粹风险和投机风险。

(4) 财产风险、人身风险、责任风险和信用风险

按风险损失的对象进行分类,如图 1.4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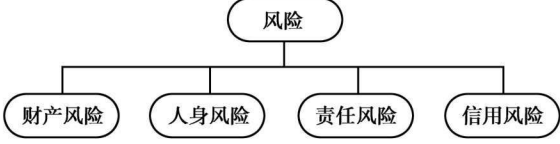


图 1.4 按风险损失的对象分类

财产风险:是指可能导致财产发生毁损、灭失和贬值的风险。如厂房、机械设备等因风险事故的发生,一方面直接导致厂房、机械设备的经济价值的减少,另一方面使企业不能再凭借这些厂房、机械设备获取正常利益。

人身风险:是指人们因生、老、病、死、伤残等原因而导致经济损失的风险。如因为疾病、伤残、死亡、失业等导致个人、家庭或企业经济收入减少。

责任风险:是指因侵权或违约依法对他人遭受的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应负赔偿责任的风险。例如,汽车撞伤行人,如果属于驾驶人的过失,那么,按照法律责任规定,肇事者就必须对受害人或其家属给付赔偿金。

信用风险:是指在经济交往中,权利人与义务人之间,由于一方违约或犯罪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

(5) 自然风险、社会风险、经济风险和政治风险

按损失发生的原因,风险可分为自然风险、社会风险、经济风险和政治风险。

自然风险:是指由于自然现象或物理现象所导致的风险。

社会风险:是指由于个人行为的反常或不可预料的团体行为所致损失的风险。如偷窃、抢劫、罢工、动乱等。

经济风险:是指在产销过程中,由于各种因素的变动或估计的错误,导致产量减少或价格涨跌所致损失的风险。

政治风险:是指由于种族、宗教的冲突、叛乱、战争所引起的风险。

1.1.5 风险管理

(1) 风险管理的概念与目标

风险管理是经济单位透过对风险的认识、衡量和分析,以最小的成本取得最大安全保障的管理方法。风险管理是研究风险发生规律和风险控制技术的一门新兴管理学科,各经济单位通过风险识别、风险估测、风险评价,并在此基础上优化组合各种风险管理技术对风险实施有效控制和妥善处理风险所致损失的后果,期望达到以最小的成本获得最大安全保障的目标。



知识链接

风险管理目标

风险管理目标由两个部分组成:损失发生前的风险管理目标和损失发生后的风险管理目标。前者的目标是避免或减少风险事故形成的机会,包括节约经营成本、减少忧虑心理;后者的目标是努力使损失的标的恢复到损失前的状态,包括维持企业的继续生存、生产服务的持续、稳定的收入、生产的持续增长、社会责任。二者有效结合,构成完整而系统的风险管理目标。

1. 损失发生前的风险管理目标

- (1) 降低损失成本;
- (2) 减轻和消除精神压力。

2. 损失发生后的风险管理目标

- (1) 维持企业的生存;
- (2) 生产能力的保持与利润计划的实现;
- (3) 保持企业的服务能力;
- (4) 履行社会责任。

(2) 风险管理的基本程序

风险管理的基本程序包括风险识别、风险估测、风险评价、风险控制和效果评价等环节,如图1.5所示。

1) 风险识别

风险识别是经济单位和个人对所面临的以及潜在的风险加以判断、归类整理,并对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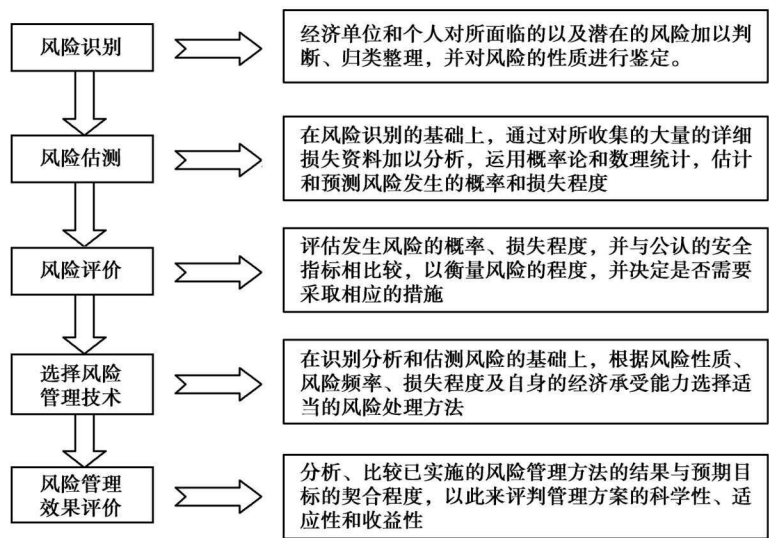


图 1.5 风险管理程序

的性质进行鉴定的过程。它是风险管理的第一步。

识别风险是风险管理工作的基础,包括感知风险与分析风险两方面的内容。感知风险是通过风险的调查、了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作出判断;分析风险是通过风险的分类、归纳,找出风险产生的原因和条件,确定风险的类别与性质,为进行风险估算与评价提供帮助。

2) 风险估测

风险估测是指在风险识别的基础上,通过对所收集的大量的详细损失资料加以分析,运用概率论和数理统计,估计和预测风险发生的概率和损失程度。风险估测的内容主要包括风险频率和损失程度两个方面。风险频率的高低取决于风险单位数目、损失形态和风险事故;损失程度是指某一特定风险发生的严重程度。风险估测不仅使风险管理建立在科学的基础上,而且使风险分析定量化。损失分布的建立、损失概率和损失期望值的预测值则为风险管理者进行风险决策、选择最佳管理技术提供了可靠的科学依据。它要求从风险发生频率、发生后所致损失的程度和自身的经济情况入手,分析自己的风险承受力,为正确选择风险的处理方法提供根据。

3) 风险评价

风险评价是在风险识别与风险估算的基础上,根据风险发生的概率、损失程度,结合其他因素全面进行考虑,评估发生风险的可能性及危害程度,并与公认的安全指标相比较,以衡量风险的程度,并决定是否需要采取相应的措施。

风险评价的主要目的是测算处理风险所需人力、物力与财力等各方面的投入,并与可能出现的风险损失相比较,以确定风险是否需要处理,在经济上是否合算,如何处理效果最佳。

4) 选择风险管理技术

选择风险管理技术是在识别分析和估测风险的基础上,根据风险性质、风险频率、损失程度及自身的经济承受能力选择适当的风险处理方法的过程。它是根据风险评估结果,为实现风险管理目标,选择最佳风险管理方法与实施方法。风险管理方法分为控制法和财务法两大类,前者的目的是降低损失频率和损失程度,重点在于改变引起风险事故和扩大损失的各种条件;后者是事先做好吸纳风险成本的财务安排。

控制型风险管理是指避免、消除或减少风险发生频率及控制风险损失扩大的一种风险管理方法,如图 1.6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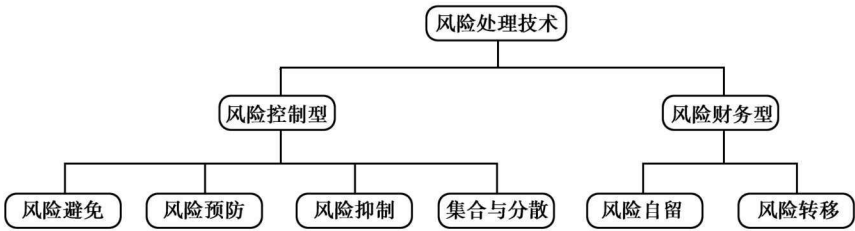


图 1.6 风险处理技术

①风险避免。风险避免是放弃某一项活动以达到回避因从事该项活动可能导致风险损失的目的。它是处理风险的一种消极方法,通常在两种情况下进行:某特定风险所导致损失频率和损失幅度相当高时;在处理风险的成本大于其产生的效益时。避免风险虽简单易行,有时能够彻底根除风险,如担心发生交通事故可放弃使用汽车等。但有时回避风险则意味着放弃经济利益,增加了机会成本,且避免的采用通常会受到限制。如新技术的采用、新产品的开发都可能带有某种风险,而如果放弃这些计划,企业就无法从中获得高额利润;地震、人的生老病死、世界性经济危机等在现有的科技水平下,是任何经济单位和个人都无法回避的风险。

②风险预防。预防是指在风险发生前为了消除或减少可能引发损失的各种因素而采取的处理风险的具体措施。其目的在于通过消除或减少风险因素而达到降低风险频率的目的。如在长途行车前,认真检查车辆的状况,尤其是车辆的转向系、制动系、传动系等,一旦发现故障隐患,及时修理,可降低长途行车中由于车辆故障而产生安全事故的可能性。

③损失抑制。抑制是指风险事故发生时或之后采取的各种防止损失扩大的措施。它是处理风险的有效技术。例如,在机动车中设置被动安全装置如安全气囊、安全带、安全车身等,其目的是控制事故发生时损失扩大。损失抑制常在损失幅度高且风险无法避免和转嫁的情况下采用。

④集合或分散。集合或分散是集合性质相同的多数单位来直接分担所遭受的损失,以提高每一单位承受风险的能力。就纯粹风险而言,可使实际损失的变异局限于预期一定幅度内,适用大数法则的要求;就投机风险而言,如通过兼并、联营等手段,以此增加单位数目,提高风险的可测性,达到把握风险、分担风险、降低风险成本的目的。

财务型风险管理是通过提留风险准备金事先做好吸纳风险成本的财务安排来降低风险成本的一种风险管理方法,如图 1.6 所示。它包括自留和转移两种。

①风险自留。自留是经济单位或个人自己承担全部风险成本的一种风险管理方法,即对风险的自我承担。采取自留方法,应考虑经济上的合算性和可行性。一般来说,在风险所致损失频率和幅度低、损失短期内可预测以及最大损失不足以影响自己的财务稳定时,宜用自留方法。

②风险转移。风险转移是一些单位或个人为避免承担风险损失而有意识地将风险损失或与风险损失有关的财务后果转嫁给另一单位或个人承担的一种风险管理方式。风险转移分为直接转移和间接转移。直接转移是风险管理人将与风险有关的财产或业务直接转移给他人;间接转移是指风险管理人在不转移财产或业务本身的条件下将与财产或业务的风险

转移给他人。前者主要包括转让、转包等;后者主要包括租赁、保证、保险等。

上述财务法、控制法的各种形式各有利弊,适用于不同的风险损失类型。

5) 风险管理效果评价

风险管理效果评价是分析、比较已实施的风险管理方法的结果与预期目标的契合程度,以此来评判管理方案的科学性、适应性和收益性。由于风险性质的可变性,人们对风险认识的阶段性以及风险管理技术处于不断完善之中,因此,需要对风险的识别、估测、评价及管理方法进行定期检查、修正,以保证风险管理方法适应各种变化的新情况。所以,我们把风险管理视为一个周而复始的管理过程。风险管理效益的大小取决于是否能以最小风险成本取得最大安全保障,同时还要考虑与整体管理目标是否一致,具体实施的可行性、可操作性和有效性。

1.1.6 风险与保险

(1) 风险与保险的关系

风险与保险存在密切关系,表现为:两者的研究对象都是风险,保险是研究风险中的可保风险,如图 1.7 所示。



图 1.7 保险与风险的关系

1) 风险是保险产生和存在的前提

无风险则无保险。风险是客观存在的,时时处处威胁着人的生命和物质财产的安全,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风险的发生直接影响社会生产过程的继续进行和家庭正常的生活,因而产生了人们对损失进行补偿的需要。保险是一种被社会普遍接受的经济补偿方式,因此,风险是保险产生和存在的前提,风险存在是保险关系确立的基础。

2) 风险的发展是保险发展的客观依据

社会进步、生产发展、现代科学技术的应用,在给人类社会克服原有风险的同时,也带来了新风险。新风险对保险提出新的要求,促使保险业不断设计新险种、开发新业务。从保险的现状和发展趋势看,作为高风险系统的核电、石油化学工业、航空事业的风险,都可以纳入保险的责任范围。

3) 保险是风险处理的传统有效措施

人们面临的各种风险损失,一部分可以通过控制的方法消除或减少,但风险不可能全部消除。面对各种风险造成的损失,单靠自身力量解决,就需要提留与自身财产价值等量的后备基金,这样既造成资金浪费,又难以解决巨额损失的补偿问题,因此,转移就成为风险管理的重要手段。保险作为转移方法之一,长期以来被人们视为传统的处理风险手段。通过保险,把不能自行承担的集中风险转嫁给保险人,以小额的固定支出换取对巨额风险的经济保

障,使保险成为处理风险的有效措施。

4) 保险经营效益要受风险管理技术的制约

保险经营效益的大小受多种因素制约。风险管理技术作为非常重要的因素,对保险经营效益产生很大的影响。如对风险的识别是否全面,对风险损失的频率和造成损失的幅度估测是否准确,哪些风险可以接受承保,哪些风险不可以承保,保险的范围应有多大,程度应如何,保险的成本与效益的比较等,都制约着保险的经营效益。

(2) 可保风险

可保风险是保险人可接受承保的风险。即符合保险人承保条件的风险,是风险的一种形式。如前所述,并非所有风险都可以通过保险转移方式转移给保险公司承担。作为保险人乐于承保的风险具有哪些性质呢? 也就是说,构成可保风险的条件有哪些呢? 一般而言,可保风险条件如图 1.8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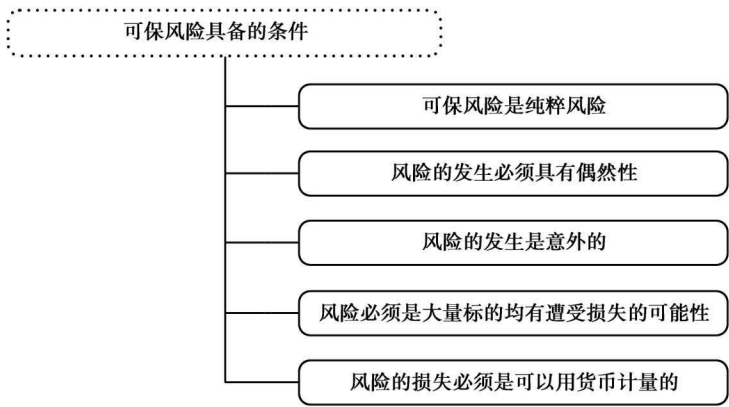


图 1.8 可保风险条件

1) 可保风险是纯粹风险而不是投机风险

可保风险之所以不能是投机风险,其原因在于:投机风险的运动不规则,难以运用大数法则准确计量;有些投机风险为国家法律所禁止,不为社会道德所公允;承保投机风险,有可能引起道德风险,使被保险人因投保而获得额外收益,违反保险的原则;承保投机风险将使整个社会失去发展的动力。

2) 风险的发生必须具有偶然性

风险发生的偶然性是指对每一个具体标的而言,若知某一具体标的肯定不可能遭受某种风险损失,则保险就没有必要;反之,则保险人一般不予承保。如自然损耗、折旧等一般属于不保风险,而对于建筑物的火灾风险,在风险事故发生前,人们无法知道火灾是否发生、何时发生,以及发生是否有损失及损失大小,则属于可保风险。

3) 风险的发生是意外的

所谓意外,是非人们的故意行为所致。故意行为容易引起道德风险,为法律所禁止,与社会道德相矛盾;必然发生,为人们准确预期。因此,故意行为引起必然发生的风险,都不可能通过保险来转移。如赌博为法律所禁止,自然损耗、折旧为必然,因此均不可能为保险人承保。非意外风险属于不保风险。

4) 风险必须是大量标的均有遭受损失的可能性

这是由于保险需要大数法则作为保险人建立稳固的保险基金的数理基础,只有一个标

的或少量标的所具有的风险,是不具备这种基础的。要准确地认识风险,则必须通过大量的风险事故才可能对风险进行测定,认识风险的运动规律。

5) 风险的损失必须是可以用货币计量的

凡是不能用货币计量其损失的风险是不可保的风险。但对人的保险来说,很难计算一个人的伤残程度或死亡所蒙受损失的价值量,所以死亡给付的标准在出立保单时就确定了。

以上 5 个可保风险条件是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确认可保风险时,必须将 5 个条件综合考虑、全面评估,以免发生承保失误。应当指出,可保风险是个相对的概念。在保险的发展史上,可保风险的范围并不是一成不变的。

1.1.7 任务实施

任务步骤 1 拟订任务实施计划

在机动车的使用过程中,为了达到避免、减少和防范车辆风险的目的,必须对车辆进行风险识别,确定车辆所面临的风险。并在此基础上进行风险的管理,对风险进行估测和评价,针对车辆所存在的风险因素采取减少和控制风险损失频率和损失程度的技术。车辆风险识别与控制可按照如图 1.9 所示的流程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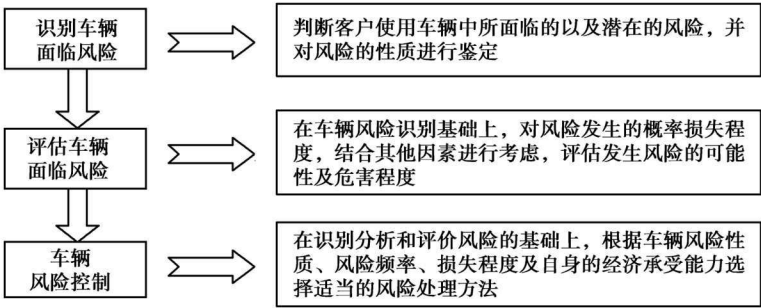


图 1.9 识别与控制车辆风险任务实施流程图

任务步骤 2 认知车辆所面临的风险

造成车辆损失的风险事故一般可分为道路交通事故、自然灾害、其他因素所造成的事故。故车辆所面临的风险一般有三类,如图 1.10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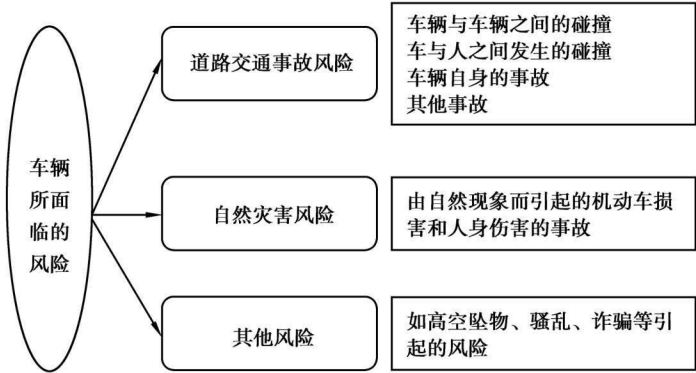


图 1.10 机动车辆所面临的风险